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19-018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备案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8年5月31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近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出具的《关于核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待偿还余额的通知》（厅便函〔2019〕139号），批复如下：

一、核定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53亿元。待偿还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持续有效。在此范围内，公司可自主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

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等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进行动态调整。

二、公司可采取招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短期融资券，每期发行后10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向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书面报告当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

三、公司应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公司应于每季度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报告公司当季度各月的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各类短期融资工具余额等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2日